

<b>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</b>
項目：公司治理之架構及規則
依據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1 款
維護日期：115 年 3 月
維護單位：總管理部

## 一、 公司治理架構

本公司以落實內部管理、保障股東權益、強化董事會職能、發揮功能性委員會功能、保障保戶權益、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、維持清償能力、提升資訊透明度，並衡酌外在環境變化以調整營運方針等作為公司治理之架構。本公司董事會由六名董事及三名獨立董事組成，共同協助公司業務執行，董事會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、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銀行保險執行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，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董事會管理機能；另於 108/6/12 起設置公司治理主管，以提高公司治理績效。

## 二、 公司治理規則

- (一) 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
- (二) 公司章程
- (三)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
- (四) 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
- (五) 銀行保險執行委員會組織規程

- (六) 董事及經理人行為準則
- (七) 董事會議事規範
- (八) 股東會議事規則
- (九) 責任地圖制度準則